

馬超俊著

中國勞工運動史

林森題

自序

余於民國十四年，曾著中國勞工問題一書，由民智書局發行，先後凡七版，銷售頗廣，究其內容，實極空泛。乃各方友好，不但不加以覆誣之謗，反勸余對此問題繼續有所貢獻。余亦深覺國內關於此種著作，洵屬需要，尤以勞工運動史之敍述，至今尙付闕如，因不自揣量，再成此書，以供研究。

余深知史學之難修，正如文史通義所云：史所貴者義也，所具者事也，所憑者文也，非識無以斷其義，非才無以轉其文，非學無以練其事，必才學識三者具備，始可以當修史之任。淺薄如余，烏足以語此？然余之卒成此書者，亦自有說：余以民元前四年由日本東京奉總理之命，歸國從事勞工運動，及今已有三十年之久，國內有若干工會，皆爲余所手創，幾次重要之運動，余亦多所擘畫，而人事滄桑，迅於瞬息，前塵影事，時有過眼雲煙之感，尤所憾者，關於發動勞工之計劃，與本黨之勞工政策，總理曾隨時隨事，詳加指示，前後親賄余之手札手令，不下數十通，乃十一年陳逆炳明叛變之役，余奉命策動工人之機關，避在沙面自來水廠，遭陳逆會同英巡捕及海軍陸戰隊之圍索，內子沈慧蓮橫被逮捕，水廠主管人恐受牽累，將皮藏文卷付內，致總理啓牖工運之手稿，悉付刲灰，每一念及，至爲痛心，嗣後遇事，爰多存錄，茲所敍述，即不能列於歷史著作之林，要亦不失爲余個人之備忘錄也。

此書內容計分四編：第一編爲中國勞工運動之發展原因，將中國社會經濟之變遷，勞工狀況之不良，社會思想之進步，國民黨之扶助，對於勞工運動所生之連帶關係，加以闡明；第二編爲中國勞工組織發展階段，從舊式行會之起源組織與性質，論到工會之萌芽，及其擴大與聯合，而於此中紛糾錯雜之情形，亦一一究其原因，使讀者對於中國勞工運動之過程，獲得明確之認識；第三編爲中國罷工運動史，採用編年體裁，自民國元年起，至二十六年止，所有國內各地之重要罷工事件，備載無遺，並將每一事件發生之原因經過與結果，詳細

分析，一目了然；第四編爲中國勞工立法史，對於中國勞工立法之沿革，力求翔實而對於歷次所制勞工法之內容，附以意見，以論其優劣。

初稿始於民國二十二年，至二十四年之夏，姑告完竣，歷時凡三載；因當時余所任之職務，至爲紛繁，使余不能專心整理，故未付印，迨「七七」事變發生，越四月而首都淪陷，時余任京市長職，舊爲最後撤退之一人，敵兵迫城下，始倉卒渡江，輾轉至漢，啓視行囊，而余之著稿第三第四兩編，失其所在，以意度之，其不毀於礮火者幾希！該稿全文共約六十餘萬字，參考資料達百餘種，此種資料，大半爲余數十年來所積存，又嘗從友好處獲得三十餘年之全份上海申報，自民國三年出版至今之全份香港循環報，以及多年之天津大公報與北平晨報等，均經詳細披覽，所有關於工運之紀載，一一摘錄，費時甚多，此外各地工會聞余之欲著此書也，咸與以極懇摯之贊助，紛紛送寄其章程宣言議事錄出版物等等，以供余之採擇，彌足珍貴。今不幸遺失全稿之大半，殊爲可惜！茲爲適應讀者需要起見，特檢出出現存原稿之第一第二兩編，略加修正與補充，先行發刊上冊問世。余必於短時內，盡其力之能及，廣續完成第三第四兩編，鐫爲下冊，以嚮讀者。

此書不爲迂闊之空談，全爲可供考證之史實，此敢於自信者也。間有批評，亦必公必正，不存先入之見，不作門戶之爭，因余所加之批評，並非由於個人之私見，特以凡有害於勞工幸福及國家社會利益之言論或行動，若不予以公正之批評，則必留其不良之影響，公是公非，不容徇隱，亦不可徇隱也。

書中難免錯誤及掛漏之處，尙望讀者，不吝指教，俾於再版時，得以改正或增補。

中華民國二十九年十月十日

馬超俊於中山文化教育館

目次

自序

第一編 中國勞工運動之發展原因 ······

第一章 中國社會經濟之轉變與勞工運動 ······

第一節 序說 ······

第二節 農村經濟之衰落與都市勞動人口之增加 ······

第三節 新工業之進步與勞工問題之發生 ······

第二章 中國勞工現況與勞工運動 ······

第一節 序說 ······

第二節 工時間題 ······

第三節 工資及生活問題 ······

一 民元以前之工資 ······

二 自民元至民十六之工資 ······

三 近年來各大城市工人之工資及其生活 ······

四 交通工人之工資及其生活 ······

五 矿業工人之工資及其生活 ······

六 各業工人之賞金制度 ······

第三章 中國社會思想之進步與勞工運動 ······

目 次

第一編	序說	四五
第二編	西方社會思想之輸入	四六
第三編	五四運動之影響	五一
第四章	中國國民黨與勞工運動	五五
第一節	三民主義勞工運動之論理基礎	五五
第二節	中國國民黨之勞工政策	五九
第二編	中國勞工組織之發展階段	六三
第五章	舊時之行會	六三
第一節	行會之起源	六三
第二節	行會之性質及其組織	六三
一	公所制	六六
二	會館制	六六
三	幫會制	七〇
第六章	行會之趨勢	七三
第三節	新式勞工組織之發生	八一
第一章	初期成立之工會	八一
第一節	中華民國工黨之起落	八五
第七章	工會之發達	九一
第一節	廣東機器工人之罷工	九一

中國大罷工

九二

「一七」流血

九三

第二節 工會聯合運動

九四

工會聯合會之創立

九五

第一次全國勞動會議

九六

全國總工會之活動

九七

全國各業聯合會之組織

九八

第三次全國勞動會議

九九

全國農業聯合會

一〇〇

全國鐵路聯合會

一〇一

全國郵政聯合會

一〇二

全國紡織聯合會

一〇三

全國火礮聯合會

一〇四

全國水力運動委員會

一〇五

全國有色金屬聯合會

一〇六

全國紗業聯合會

一〇七

第二節 取締工會之經過

二二八

- 一 四月十二日之上海事件 二二九
- 二 各地赤色工會之解散 三三三

- 三 馬日事變及其影響 三七三
- 四 十二月廣州暴動之失敗 三八三

第九章 工會之整理與改組

二二九

第一節 整理與改組之初步進行概況

二二九

- 一 上海方面 四三
- 二 武漢方面 四六

- 三 廣東方面 四七

第二節 中央所定勞工組織之原則及其系統

二二九

- 一 民衆訓練政策與工人組織 四九
- 二 特種工會之組織系統 五〇

第三節 工會法之頒佈與工會組織

二二九

- 一 工會法之頒佈 五三
- 二 工會法施行後之工會概況 五三

中國勞工運動史

第一編 中國勞工運動之發展原因

勞工運動，為十九世紀以來瀰漫全世界之狂潮。此狂潮之在我國，以歷史言，固較歐美各先進國家為短，然其發展之迅速，實成爲別擧例外。著者以多年之觀察，區分其發展之原因，為一、社會經濟之轉變，二、勞動狀況之不良，三、社會思想之進步，四、國民黨之扶助。茲撮其大要，梗概述之於下。

第一章 中國社會經濟之轉變與勞工運動

第一節 序說

論形及各種社會制度之特殊法則中，以支配經濟生活制度之法則為首要。良以經濟生活，在人類行為上，社會組織上，社會歷程上，占一最重要之地位。社會領域之一切變遷，雖非完全由經濟條件之變換所決定，但經濟生活之變遷，必然引起社會組織之相應的變遷，則為不可逃避之事實。故凡研究社會問題者，必先研究現實之社會經濟。而勞工運動與社會經濟，尤具有深切之連帶關係，社會經濟之形態，足以決定勞工運動之趨向。此理顯而易明，固無庸多所徵引也。

我國社會經濟之發展，自原始時代起，至官僚主義封建制之解體，其所經過之歷程階級甚長。（註一）約略言之，在道光二十二年（一八四二年）鴉片戰爭以前，尚是自給自足之小農經濟社會。在此社會中，農業生產

之方法，全然墨守舊規，毫無變通。而手工業僅有製鹽，製肉，製鐵，製鋼等之少數工業，可謂為獨立之生產；其餘仍多與農業成混合之形勢，頗難劃分。試舉數事為例：如紡織，大都為農家婦女之日常生活，故有種種絲綸，顯然成為農家之副業。此外如泥，木，銅，鐵，皮衣，理髮等手工業亦多為農業家之副業，雖其中多有一部份專門營業者，然可營業之規模，均甚渺小，即所謂家庭手工業是也。

手工業之外為商業，亦供鹽，茶，米，與奢華品，經營之範圍較大，其微則不足言。此固彼時一般人民之生活，大為簡單，倘非遇有必需，決不求之於市場，故商業平少發展之機會。

舊朝片駁等以至五代，明資本主義開始之時，猶未有發，而以其經濟之侵略，尤甚甚，所有鐵路，航政，礦產，鐵路，森林諸利權，均隨意任意採取。一方殖民地農業之商品盡發行銷於我國，並於租約上之特權，該品之開辟，徵收稅款的百分之五之重稅，並對我政府，僅再無干涉之權。且自子以半稅，便可通行自由，毫無限制。一方殖民地銀行，有銀錢有財政之領銷政策，使我國產物在殖民地市場上無所用，又有在我國開銀行，令鈔票以吸收我國之現金，操縱我國之金融。我國之通商，即以此種種之辦法，被摧折，但仍感不足以，又應用殖民地主導之生產方法，在我國內，自設立新式工場，而接替殖民地之勞動力，以減輕貴生產之成本。凡此種種，真所謂敲骨剝髓，無所不至。吾人每讀 總理民族主義者之論，關於我國主義之經濟侵略一節，輒不勝其厭慨系之也。

我國遭受資本主義國家之經濟侵略，已如上述，在此過程中，我國之社會經濟，乃發生重大之轉變。此轉變之途徑，即是經濟中心，由農村漸次轉移到都市，生產方法，由農業漸次轉移到工業，此與勞工問題大有關係，故著者不惜詳舉，詳為剖析。

第二節、農村經濟之衰落與都市勞動人口之增加

我國向以農立國，全國人口，以農民佔絕大多數，而農村經濟，幾成為國家經濟之命脈，即以出口貿易

論，素以絲茶大豆桐油雲品等，爲其大宗，可謂完全建立於農產品與農副副業之上。但自資本國家之勢力侵入以後，我國農村經濟，受其打擊，即漸趨衰落，此觀於絲茶之近況，即可知之：華絲在古希臘，羅馬時代，即已行銷於西方，至十二世紀以後，意，法兩國，始知育絲之術，然以未得其宣傳，其出品不能優良，故以往爲華絲所獨步。直至十九世紀末季，因日絲進步，於是華絲輸出，大受打擊，降至民國二十七年，全世界輸出之絲共三萬三千噸，從我國輸出者，僅二千二百噸，不及日本十分之一。(註二)以茶而論，在十五世紀初，華茶已行銷於西伯利亞，而至數十年來，則爲印度錫蘭所奪去，依據二十四年之統計，我國輸出之茶，僅居世界輸出總量十分之一，可見其技藝落後，而在相反之情形中，米麥棉三項之人超，則歷年增加，如十五年外人超入，每無輸出。至外緝緝入，在民國元年時，爲二七九，一九二擔，十年以後，即逐年增加，如二十年爲四，六五二，七二六擔，二十年爲三，七一二，八五六擔。

前上述之何時觀之，我國農產品，在國外市場上既不能輸出，而在國內市場上復不能限外貨之輸入，似此內外一損，農民做有何收入可言，農民既陷於窮乏，則農村經濟之墮落，是亦勢所必然者也。

吾人對於我國農村經濟衰落之原因，略加研究，即可知其最重視者，厥爲外國之經濟侵略，因爲我國農產品在國外市場上各國經濟政策之排拒，幾無所是之地，而在國內市場，亦復受其傾銷之害，不能與之抗衡，致遭失敗。

其次爲天災，在天災中，以水旱兩災爲最多，如民國十七年及十九年之西北旱災，陝西一百九十二縣，幾乎一倅免，被災人數四五，五八四，五六六，佔全省人口總數百分之四八強，人民初以樹皮草根果腹，輒則賣兒鬻女，以圖存活，當時新聞紙中之慘劇紀錄，令人不忍卒讀。甘肅翟災者四十六縣，佔全省縣數四分之三。山西被災者五十五縣，佔全省縣數一半有奇，河南被災者三十六縣，亦屬非輕。又如民國二十六年之水災，南部十六省，同遭其害，被災人數，達五千萬以上，蘇，皖，贛，湘，鄂，因地濱江淮，被災之烈，不亞於西北

之旱災，洪水橫流，圩堤潰決，麻倉蕩毀，人畜蕩歟，其倖免者，則流離四方，無衣無食，此種浩劫，乃其始甚者，實則近百年來，我國之人民，幾於無年不爲天災所剝削，或因缺乏統計，無數字可稽；或因見慣司空，毫不覺奇，猶如黃河水災，一年一遇，而社會人士，鮮有遺棄遺情者，則知其地更不暇注意矣。

博采人跡，如蠻海通潤之攝神萬象，真宵夜更興生像勿結之無能，不以誠以，人以好惡為舞弄焉。之中，故有此天子能與非不得之苦，因川江已臨各縣農會會長行政院長成員總理委員會中有云：「一月之期，當有古廟天崩，農風大變，人為天子，亦稱安定，無如二十年來，計人小城等，證明古除我之多，而我之少，」是七八十年，據以
上，續行請願，歷至五六十年。決經改變，農田半作沙場，則前種財，而其後成石弓，農耕耕以土，種種點。三
上，說者曰：如我國之農村，正亟圖時民，被害之烈為何如也。

以都南人口之職業類別論，據二十四年出版之申報年鑑所載，南京市人口數七二六，一千一百人，其業人口一一三，四一二人，其他職業人口七一，一五三人；上海市（租界不在內）人口總數一，九六三，六一四人，內工業人口六七五，五九七人，其他職業人口六一三，六六三人；廣州市人口總數一，一四二，六三八人，內工業人口六五三，三三一人，其他職業人口一二五，八三九人；天津市人口總數一，三九九，一四六人，內工業人口六五三，三三一人，其他職業人口一二五，八三九人；

業人口二十六，二四一人，其他職業人口三四八，一十七人，漢口市人口總數五九三，八三四人，內工農人口一八三，三十五人，其他職業人口五二，五十六人。一註六二觀此可知工業人口在都市人口中，幾占其半數，都市人口之激增，即是勞動人口之激增，即為造成我國勞工階級之因，甚為瞭然。

第三節 新工業之進步與勞工問題之發生

我國舊來之工業，不論其為副業本業，或為專業；亦不論其生產形態，經營規模，以及技術基礎，均可概括於家庭手工業之範圍之內。且因重農之關係，大多視工商為末利微業，不予提倡，故工業之興展，極為遲緩。雖有數千年歷史之文明進步，工業生產部門，早已顯現製造業之形影，但終未超出家庭手工業之階段。自歐洲資本勢力侵入以後，中國自然經濟之屏障，無形打破，家庭手工業在經濟生活中失其重要之作用，

不能不漸形解體，於是新工業生產，乃入於萌芽時期。

新工業之創始者，為晉國藩，李鴻章兩氏。彼等最初所創辦者為軍用工業，計自同治元年起（一八六一年）至光緒七年止（一八八一年），先後成立者，有江南製造局，蘇州製礦局，安慶軍械所，江南造船廠，福建船政局，天津製藥局，金陵兵工廠，四川機器局，吉林機器廠，頗皆規模宏大，內容充實，但以管理不善，而久缺技術人才，故生產效力甚低，出品亦不良，中日之役，我國之軍艦與槍械，竟同廢物，不但不足以抵抗外力，且因此招致危機，受禍甚慘，曾李兩氏所謀者，盡付東流。

實用工業之失敗，成為我國工業界一課最良好之教材，而與後此之工業發展有莫大之關係。蓋當時明達之士，因文憂一時刺激，乃鑒知徒興軍用工業，不足以拯救國安邦之道，於是一方面派遣學生分赴各國實習各種專門學科，一方面在国内開辦學堂，以灌漑新知識，並開辦各種工廠，純由軍用生產，再進到商品生產。

在此時期，南皮張之洞氏，實為一主要之人物，彼之思想與眼光，極為卓越，如奏請將造船廠及機器廠等

等，改爲官督商辦，同時委請設置獎勵民業資金，開辦製絲，紡織等工廠，及頒布獎勵新學辦法：「凡發明軍用機械與船舶者，給以五十年之專賣權，並授以工部主事之職。」此外對於機製品之課稅法，與振興土貨之方策，亦皆有所建議。其實行經營者，則有廣州之絲廠，造幣廠，織布廠，製鐵廠，與武昌之織布，紡紗，製鞋，織絲開局，以及漢陽鐵廠，兵工廠等等，其他因張氏之建議與贊助而成立之工廠，尤不在少，我國新工業之根基，實有賴於張氏之樹藝，此應爲後人所共認者也。

繼張氏之後，人民自辦之新工業，幾如雨後春筍，到處鋪起。於紡織，麵粉，烟草，玻璃，水泥等業而外，交通之工具，亦開始呈現活動，鋼鐵煤炭之基本重工業，已漸知其重要性，不復漠然視之，而與我國近代文化石極大關係之印刷業如商務印書館，亦於此時成立。至此我國之工業乃開始踏入資本主義生產之途徑。且是一日千里之觀，當乎甲午（一八九四年）中日戰後，訂立馬關條約，此條約之締結，又成爲我國新工業之致命傷，自此以後，外人根據該條約，紛紛在我國境內自由設立工廠，我國方興之新工業，根本薄弱，未能與其鉅大之資本及其優良之技術，以相抵抗，遂致勃興勃落，形勢懸殊。迨第一次世界大戰爆發，我之工業，始獲一復興之機。

第一次大戰始於一九一四年，而終止於一九一八年，在此時期內，列強捲入大戰漩渦，自顧不遑，再無餘力，運用於遠東，即彼等向日在我國用盡心力所攫取之權利，亦因兵力之撤回，不得不暫時宣告放棄。於是中國之工業，乃趁此復興，其最活動者，爲紡織工業，據民國十年底之統計，全國共有紗錠三百二十六萬六千枚，華商居其最多。又據民國十一年之統計，全國布機，共有一萬六千架，計華商一萬零六百架。（註六）而此時之麵粉工業，亦甚發達；考該業在民國前七年（光緒三十一年時）中國所創立之工廠，僅有二十二所，至歐戰時，驟然增加，計民國十一年，共達一百五十所。（註七）僅此所述，已是見當時我國工業復興之狀態。又歐戰以前，各國對我之輸入價值，通常超於我之輸入價值，在歐戰時期中，情勢即爲之大變。是時英，德，比，法，之對我輸入，逐年遞減，總於一九一七與一九一八年，比於一九一八年，皆無輸入。而就輸出比較之，

對法之輸出，亦高於其輸入。（註八）故論者常稱第一次世界大戰，為我國工商業之黃金時代，洵非虛言。

雖然，戰事終了，戰勝國家，又挾其雄厚之資本，捲土重來，於是我國之工業，旋踵間，依然重於不幸之

境地。蓋因不平等條約，迄未廢除，人為刀俎，我為魚肉，吁可慨已！

近十餘年來，國人提倡國貨，頗為熱烈，故大體觀之，工業似在進展，然一按其內容，其所受外國資本之打擊，乃極慘酷。以經營較大之紡織工業言之，外資在全國紗錠總數中佔百分之四三·八四，在線錠總數中佔百分之六八·六二，在布機總數中佔百分之五二·六一，在工人總數中佔百分之三五·五八，在紗線生產中佔百分之三一·五八，在棉布生產中佔百分之六三·四八。（註九）又據上海市社會局之統計，上海之棉紗工廠，資本在五，〇〇元以上者，共五十一家，資本總額為三，一〇九，一〇〇〇元，平均每廠資本不足四〇，〇〇〇元，單與英美三廠之資本相比，只及其資本總額百分之二五。吾人於此可以明白我國紡織業，在資本方面，外商對於爭取，實具有睥睨龍驤之勢，故華商紗廠，倒閉與停工，常有所聞。例如擁有十二個麵粉廠與九個紗廠之無錫榮宗敬氏戰前負債竟達四千萬元左右。（註一〇）

此外，我國鐵路四分之一以上，鐵礦四分之三以上，煤產額一季以上，以及投人製油業，製粉業，烟草

業，汽車工業，銀行業等之資本，亦莫不為外人所操縱。（註一一）

基於以上所知，吾人可獲一概念，即自歐美資本侵入以後，我國舊來之手工業，因受外來機械工業競爭之影響，已受致命之打擊，另一方面，在某種程度內，促進我國民族工業之發展，而第一次世界大戰時期，我國之新工業，更有起色。但所謂新興之工業，僅限於若干輕工業部份，幾種重工業，如鋼鐵工業，機器工業，至甚微，致為外國資本所桎梏，更復其難。於是實行減少生產費，視為企業者苟延殘喘之唯一手段。如關於工作時間之延長，工資之減少，工廠設備之簡陋，此與工作利益，大相逕庭，然企業者以其可以增加收入，減少支出，

故意意爲之。中國勞工問題之發生，此爲最重要之原因，至爲明顯。於此尚有一問題，爲吾人所當重視者，即外商工廠不僅對我國之工業，摧殘甚力，而對我國之勞工，剝削虐待，亦姦所不用其極。蓋外商在華設廠之目的，是在利用我國之廉價勞動，發展生產，以遂其經濟侵略之慾望，故關於工人之利益，完全置諸度外，且實替租界與治外法權爲其護符，對工人橫加壓迫，以致我國工人呻吟於帝國主義鐵蹄之下，痛苦不堪言狀。民十一之香港海員大罷工，民十四之五卅各地大罷工，是即資本主義驅迫我國工人所生之重大反應。此爲勞工運動之萌發，讀者詳者，自能見及。

本章參考：

- (註一) 參看中國社會史 蘭君昌著 蘭君昌著印書館出版
- (註二) 中央日報 二十八年十月廿日國慶紀念英文
- (註三) 中國年鑑 十三年商務印書館出版
- (註四) 戶口統計 二十七年內政部統計局編印
- (註五) 申報年鑑 二十九年上海申報館出版
- (註六) 中國棉織發展史 程潤羽著 一二年中華印業社編文
- (註七) 中國現代經濟史 施復亮著
- (註八) 近世中國國外貿易 二十二年立法院總計處編印
- (註九) 中國社會經濟結構 何幹之著 中國文化出版社
- (註一〇) 東方雜誌第二十九卷第八期(見一年來之中國經濟一文)
- (註一一) 中國之農業與工業 一二二年張君衡著 正中書局印行

第二章 中國勞工狀況與勞工運動

第一節 序說

自工廠制度興，而勞工問題之發生，即由於社會革命之結果，一切生產方法由人力而變為機械，由機械乃組成工廠，工廠雖人人所擁有，皆可不費甚多之資本，而大數之工人則被雇於工廠，成為資本家之經濟的階級。故中國有此種問題，為勢所必，資本家並不直接使用，而為生產之剩餘，勞動者則為僱傭關係之下，猶如古代之織紗者之參，實為半身勞工者也。故中國工人之問題，雖生之為富，亦日漸研究，後繼或可成功於時之尖端矣。

吾人論及中國勞工問題，當首推勞工之工作時間，即指一日勞工之工作時間，多寡強弱，以啟工人之生活，為勞工所最關切者，尤稱為勞工問題，工人多寡，失業之程度，而通稱為勞工率，尤以工人之收入為標準，不足為客觀，不能以客觀待其水準作為，而其工作時間，則又於最大限度，因此，是為勞工問題中之重要問題，曾被認為勞工問題之要點。

工作時間之發生，純系工廠取產資用之加多，與時間之緩慢，故工潮延及工人之工作時間，不稍姑息。不無長時間之勞動，對於工人之體力消耗，極為過度，較勞工工作過久，易罹身體疾病，精神耗減，至於失業教育之機會，變成小販，做零工，或入乞討，或為偷盜，或為賣淫，於以八錯之實時，此為最合理之要求。較工時則尤為嚴重，而尤確招致將，則勞工人之工作問題，此兩題確為著手較會學者與經濟學者之研討，至今猶遠見微眇，未有完論。

第二節 工時問題

我國工人之工作時間，在手工業時代，毫無明文規定，凡屬室內工人，各具備其必要之工具，隨意工作，並無形式上之束縛，亦未設定若干之管理法，故工人保有相當之自由，大抵每日工作之開始，約在上午六七時，至下午七八時為止，其間除用飯之際，作為休息外，別無休息之時間，此因工作甚不規律，且休息作，既無定期之處，自不能依其時間之重要也。至於夜間，皆不工作，間有因職業關係，及於晚十時左右者，但不多見，而室外工人，則依其頭目之意，從事工作，尤無一定之時間。

自採用工廠制度以後，乃有所謂管理法，工人之工作時間，必須受管理之限制，上工下工，以及休息，皆有一定之規律，不得遲延，亦不得早退，而工作時間隨機器之旋轉，無片刻之停息，工頭常巡視場內，以驗工人之勤惰，其嚴謹猶非過去時代所可比。

至於工作時間之長短，在新式工廠中各異多有不同，即同業者，彼此亦有差別，但就一般言之，民元以前，各廠之工作時間，多為十二小時乃至十四小時，最著者，即每早六時入廠，上工十時至十二時則為休息之時，日受時薪或業，至下午六時出廠。此時皆不設夜工，間有之，亦僅以規模較大之工廠為限，如百年前之上海華昌火柴公司，即每日上午六時始，至下午六時止，更為夜工，至十二時，又即時上海興義紗廠，每日以二十四小時為工作時間，每十二小時換班更替。民元以後多為十二小時，而夜工則日漸普及，凡都市中，較大之工廠，幾乎皆有夜工，是乃工發達後之必然趨勢也。在工發達之時，工人之工作極趨平均，卅四年工人之知識，隨時代而進步，當而要求自身利益之結果也。民國十三年六月北京農商部公佈全國各鐵路所屬二十開局工廠之工時，計每日工作十小時者十七廠，十一小時者一廠，九小時者五廠，八小時者一廠。^(註三)而鐵路工人之工時，亦大致相同，是時京奉鐵路職工每日工時統計如下：^(註三)

工作時間	無定期	六時	七時	八時	九時	十時	十一時	十二時	下午	不詳	合計
工作人數	二八九	一	○	一五三	一三九	一三九	四	三三四	三六二	五，一〇六	一〇，五三二

又京漢鐵路職工每日工時統計如下：^(註三)